# 云南:民主法制改革不断向纵深推进

记者 张红波

11月26日，云南省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新闻发布会——民主法制主题专场新闻发布会在昆举行。

据介绍，改革开放40年来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，我省统一战线工作统筹推进、重点发力取得了巨大突破，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不断完善，依法行政工作取得明显成效，社会治理拓能增效，各族群众生活水平显著提高。

立法质量和立法工作效能显著提高

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史政表示，截至目前，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共制定和批准地方性法规、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535件。

其中，制定省地方性法规224件；批准民族自治地方变通规定6件、自治条例37件、单行条例173件；批准设区的市、自治州地方性法规95件；期间先后废止（含失效）地方性法规164件。

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内容更加清晰

“近几年，省政协协助省委出台《关于切实加强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等文件，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内容更加清晰，程序更加完整，协商、监督的成效得到进一步保证”。省政协副秘书长、办公厅主任张宁表示，改革开放40年来，人民政协履职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建设向纵深推进，省政协始终高度重视提升履职“三化”水平。同时，制定《政协云南省委员会关于加强界别工作的意见》，完善专委会知情明政机制，加强对专委会对口协商的指导；制定《政协云南省委员会委员履职工作规则》，切实推进委员履职和服务管理工作规范化。

乘着中央和省委深化改革的东风，2018年以来，省政协及时修订或制定出台了多项与政协履职“三化”建设紧密相关的规章制度，包括政协全体会议工作规则、常务委员会工作规则、主席会议工作规则、专题协商活动组织实施办法等。

依法治国实践不断深化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围绕依法治国提出的“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”，我省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顶层设计更加扎实有力，“放管服”改革得到全面推进，全面完成了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、乡（镇、街道办事处）四级权责清单的制定公布。

同时，全面取消了无法律法规依据的行政审批事项和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，截至今年上半年，全省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保留630项，精简证明材料1868项。地方立法和制度建设更加提质增效，2012年至2017年，在省级层面完成地方立法项目66件，对9件规章和12件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，对12件规章和10件规范性文件的部分条款予以修改。

此外，政府决策、行政执法更加严格规范，确立了“四级政府、三级监督”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体制，制定了行政处罚程序规范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等，有力促进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

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完善

改革开放40年来，我省各级民政部门大力推进各项民政工作创新改革，全面建立部门协调、低保标准动态调整并与物价上涨联动、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、社会救助“一门受理、协同办理”、医疗救助“一站式”即时结算、救急难以及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机制,让困难群众求助有门、受助及时,社会救助工作更加专业、更加便民,真正实现兜底线、保基本、广覆盖和可持续发展。

同时，聚焦脱贫攻坚,全面加强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在政策、标准、对象和管理4个方面的精准衔接,实现“应保尽保、应扶尽扶”,充分发挥农村低保的兜底作用，“两不愁、三保障”正逐步得到解决。

据介绍，我省自1998年建立城市低保，2007年建立农村低保以来，城乡低保人数由1998年的3.5万人增加到目前的310.5万人，年资金量由940多万元增加到95亿元。

陈亮羽

云南经济日报2018-12-24